

# 听证告知书

普自然资听告〔2025〕20号

云落镇大池村大池经济联合社、农户和相关权利人：

因城镇建设需要，普宁市2025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  
地拟征收你单位集体土地0.5973公顷，地类均为农用地（林地  
0.5233公顷、其他农用地0.0740公顷）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、法  
规的有关规定，普宁市自然资源局初步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，  
拟逐级上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。

请你们按照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的规定，在告知后5个工  
作日内，向普宁市自然资源局（地址：普宁市河滨北路赵厝寮路  
段，邮编：515300，联系人：方旭钊，联系电话：2935225）书  
面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作放弃听证。

特此告知

附件：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

普宁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11月4日

# 听证告知书

普自然资听告〔2025〕21号

云落镇中央寨经济联合社、农户和相关权利人：

因城镇建设需要，普宁市2025年度第十二批次城镇建设用  
地拟征收你单位集体土地1.5807公顷，地类均为农用地（均为  
林地）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普宁市自然资  
源局初步拟定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，拟逐级上报有批准权的人民政  
府批准。

请你们按照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的规定，在告知后5个工  
作日内，向普宁市自然资源局（地址：普宁市河滨北路赵厝寮路  
段，邮编：515300，联系人：方旭钊，联系电话：2935225）书  
面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作放弃听证。

特此告知

附件：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

普宁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11月4日